

■第一阅读

中华“父亲山”的孤独歌者

—评新版《山祭》《水葬》

□李星



在中国大陆的地理版图中,秦岭是一座无比重要的山,它矗立于祖国中西部,从文化、气候上构成了中华大陆的北方与南方的分界线,庇荫着包括从河南东部到陕西关中,山西南部到甘肃东部的广袤国土,使黄河中西部成为中华文明诞生的摇篮。三皇五帝的神话和传说在这里产生,夏、商、周三代文明在这里孕育,秦、汉、唐三朝从这里崛起,连接欧亚的丝绸之路从这里出发。知名作家陈忠实说:如果把黄河形容为中华民族的母亲河,那么大秦岭就是中华民族的父亲山。陕西作家王蓬正是从秦岭南麓汉中走出的濡染着大秦岭山林水气和神秘色彩的大秦岭的歌手。他的秦岭小说代表作是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分别由漓江出版社和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的长篇《山祭》《水葬》。笔者重读的是读者应读要求而于2013年再版的小说《山祭》《水葬》(增订版)。在阅读之前我曾对这两部分别创作于25年前的大格局未变的旧作有所怀疑,它们还会有关当年阅读时所具有的冲击力吗?思想是否过时?艺术上是否陈旧?然而令人意外的是,在今天的社会思想文化背景上,他们给人的思想艺术冲击力不仅并未减弱,反倒更强烈;与当前大量的平庸之作相比,它们完全可以跻身于新世纪少量的优秀作品行列,生命力依然新鲜而蓬勃。这令我不由自主地思考和赞叹。

首先,是王蓬小说中面对“四清”“文革”等极左年代所造成的灾难将“好人”摆进去的反省者态度。在今天,经历者一个个站出来,反思自己幼稚的行为和心灵的无知之罪,已经司空见惯,但是早在30年前,王蓬《山祭》的视角和准叙述人却是一个自我暴露、自我反省,并以实际行动弥补、赎罪的忏悔者。他是从山外到大山深处观音山担任民办教师的“公社”运动中的积极分子宋土改。他住在“打山子”(猎人)姚子怀家,并与之女冬花相恋订婚,被姚视如家人,然而在“文革”运动中,他却受极左思潮蛊惑,反戈一击,歪曲真相,是致姚被残酷批斗,直至被捕判刑的主要揭发者。因此他以永不离村的“工作组”的身份,掌握了村中大权,推行极左政策,陷冬花和村人于悲惨境地。在感知到冬花和村人的怨恨情绪后,他开始觉醒,不仅欲与冬花重续旧情,还不顾风险,在村中推行保留自开田和农副

业并举的措施,改善了村民生活。然而冬花却因受伤害太深而与之决绝,毅然与心地善良的残疾人庞聋得结婚。在《水葬》中虽然没有宋土改之人的忏悔者形象,但它却写了几个原本正派,甚至曾经豪侠仗义的农民或因为妒忌,或因为爱情而在“文革”中为恶,并在后来改邪归正的主要人物形象,不仅表现了无休无止的山村政治运动对人性的扭曲,而且表现了极左年代历史和人性的真实,山村人与人关系的复杂多样。

王蓬是因父亲的历史冤案在少年时随全家从西安被贬到秦岭深山的,并因政审不合格而失去升学的机会,穷困与屈辱可以想见,然而从小说中可以看出,他记住的不仅有社会大背景下人性的丑陋,更有即使大潮流中为恶者心灵深处原本的善良和纠结。这种内在的清醒和文本质素,使《山祭》和《水葬》对极左年代历史的谬误和人性之恶,有一种通达宽容的理解和深刻,不仅直面外在社会历史的真实,更有内在的灵魂反省和对人性的肯定。这种实事求是的宽容立场不仅在当时的文学中十分罕见,在今天更应该成为历史反思文学共同的精神质地和胸襟怀抱。

其次,王蓬的长篇小说以宽阔的视野展示了秦岭南麓这块神秘大地在中华文明中光荣的历史地位及在中国近现代历史潮流中复杂的政治、经济、文化处境和民众真实的生存状态。早在抗战时期这里就成为秦楚两国互争之地,

《山祭》和《水葬》是最为雄浑、壮

丽,可与黄公望名画《富春山居图》媲美的由语言文字构成的“秦岭山居”的历史风光长卷,具有超越现实苦难的永恒的艺术审美价值。正如前辈作家王汶石在致王蓬的信中说,“你以雄浑的笔触描绘出一幅幅秦岭的大自然景色,那茂密的原始森林,那直耸云天的山峰,那深不可测的峡谷,那神秘莫测的山风雾气……那风声,雨声,狼嚎,犬吠声,那三五人家的茅舍,鸡群,白色的炊烟,和那无边无垠的绿色,青色……有层次,有深度,绚丽多彩,幻化无穷,既是油画又是水墨画,表现出了秦岭的雄伟、姿色和魅力。”长期居住在秦岭山区的原安康协作主席、女作家张虹衷心赞美说:“从来没有把秦岭山地写得这样灵动壮美,从来没有把山地苦难严峻的生活写得如此美丽如诗。应该感谢作家给小说画廊里添上这又重又浓的一笔。”这美首先是属于自然和大山的,同时也属于由这一方山水自然孕育的山里人。苦难中成长的冬花和翠翠是秦岭女儿的代表,她们美丽多情,既有水的柔情,又有山的刚烈。在这两种状态中,是她们恨铁不成钢、爱恨交加的情感状态,有惩罚式的决绝,又有对对方悔恨的眼神之夸与生活的关心。所有这些都让宋土改这样的男人刻骨铭心,痛彻肺腑。而姚子怀、庞聋得、麻二、何一鸣则又是各不相同的秦岭汉子的代表。他们或如大山般的坚韧和可靠,以长达一生的坚守,履行着自己的承诺;或身残心不残,以默默的奉献与守护,作为所爱女人永远的精神和生活的支撑;或将心中的所爱珍藏于心,清醒于自己的现实处境,以终身不娶的忍耐,演绎出一出出山里男人的情感和爱的传奇。

比起当今那些生活体验不足,人生历练浅薄,只知在叙述技巧中炫智的小说,缺少内在社会生活底蕴的追风小说,王蓬以其几十年秦岭生活厚积薄发的《山祭》和《水葬》,以自然质朴的面貌,保持着持久的生命力。他是一位深情而孤独的大秦岭的歌唱者。在现代化、市场化的今天,古老而神秘的秦岭已或不再神秘,因此王蓬也可能成为苍莽大秦岭的最后一任歌手。仅希望能够重新定位他在陕西、乃至中国文坛中的独特地位,让歌者不再寂寞,让大山的记忆永存,让中华父亲山秦岭的美丽、神秘永存!

《(山祭)》(水葬)》[增订版],王蓬著,西安出版社2013年4月出版)

■品鉴

我对昭通文学的欣赏和关注,可谓久矣!

这种欣赏和关注,并非来昭通履职之后,而是在很久以前。

少年时,我也有一个文学梦。从爱读小说到尝试小说创作,文学,一直伴随着我的风雨人生。阅读文学,让我心灵得以不断滋养;文学创作,让我反复咀嚼提炼过往人生;发表作品,让我内心体味收获的喜悦快乐……

尽管事业选择和社会需要使我最终并未走上职业创作之路,但是,我与文学从来都是相依相伴,不离不弃。至今我还记得,很多年前,我去雪域高原迪庆藏区履新,行前,我做的重要案头工作之一,是阅读詹姆斯·希尔顿所著长篇小说《消失的地平线》。平时我会利用工作之余的碎片时间,阅读包括文学在内的各种书籍,借以为自己充电加油。我没有专门写作的整块时间,只能像挤牙膏一样一点点挤时间,记下灵光石破天惊的一句警句格言。就这样,居然也在省级和国家级文学刊物上,陆续发表了一定量的小说和散文,也收获了各种文学奖项,有的作品还被各种选本或文学年鉴收选,或被改编为影视作品。我的小说和散文得以正式出版,有的还一版再版,受到读者和专家好评高看,并因此成为中国作家协会的一名会员。

昭通文学早就进入了我的阅读视野,是因为昭通文学名声在外。我不仅读鲁奖获得者夏天敏的小说、雷平阳的诗歌,也喜欢樊忠尉抒写的瑰丽想象、陈衍强素描的农村娃儿;还爱看曾令云描绘的历史长卷,邹长铭冷峻的借古喻今……我虽然不能在此一一罗列我读过的所有昭通作家的作品,但是可以说,正是这些文学作品,让我提前深入到昭通的历史和现实,提前探访了昭通的世道人心,昭通文学为我提供的工作借鉴和生活益处,远非是一篇短文所能说清的。

昭通文学给我印象最强烈的有两点:

一是昭通作家敢爱敢恨,感情强烈执著。诗人樊忠尉打了一个比方:每一粒沙,都是渴死的水。而雷平阳则直抒胸臆:其他乡我都不爱——我的爱狭隘、偏执/像针尖上的蜂蜜//假如有一天我再不能继续下去/我会只爱我的亲人——/这逐渐缩小的过程//耗尽了我的青春和悲悯。这是诗人表达爱恨的特殊方式。小说表达作家的爱恨,则委婉得多。比如夏天敏的《好大一对羊》,德山老汉因贫得以帮扶,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却让好心变成坏事,德山老汉一家因此陷入更深的苦难贫困,夏天敏的爱恨情仇,就在细节和场景、人物和故事中自然而然地流露了出来,从而让人受到巨大的感染和警醒。昭通作家在作品中所表达的爱与恨,让我想起艾青那句名诗: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

二是昭通作家有对复杂现实深入叩问、对复杂人性深刻解剖的勇气和能力。如果表面地看,昭通作家大量的作品,大多数题材来自于基层、来自于

值得书写的昭通文学实绩

□刘建华

农村,是在清贫和困苦条件下产生出来的,是昭通生活在最基层、最底层群众生产生活和喜、怒、哀、乐的写照。如果从更深一层看,我们不难发现,这些作品充满了对底层弱者的同情悲悯,对复杂人性的深入剖析,对社会现实的深刻反映。昭通作家贴着昭通这块大地行走,大多数作家来自基层、来自于农村,来自于各行各业,对时代的发展变化有着强烈的忧患意识,对昭通有着深厚的感情,对500多万人昭通人民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有着切肤之爱和切肤之痛。作家坚持深入基层、深入生活,以高昂的激情、生动的笔触,用文学记录发展、凝聚力量、鼓舞人心,用文学反映变化。正因为如此,他们创作的大多数作品,让人读来非常震撼,非常感人。

当然,凡事都有两面性。昭通作家群、昭通文学现象盛名之下,还存在哪些缺陷?昭通这块丰饶的文学沃土,还存在哪些危机?在昭通文学向更高目标前行的道路上,还存在哪些瓶颈?所有这些,我相信,是每个真正热爱昭通文学、关心昭通文学发展的特别希望了解的。正因为这样,我们也特别需要一部总结昭通文学成就和经验,研究昭通作家作品,梳理昭通文学历史发展脉络,查找昭通文学存在问题和不足的专门著作,来为我们过往30多年的昭通文学岁月,雕琢下真实深刻年轮。

《昭通文学30年》恰逢此时出版问世。我因工作之便,先睹为快。我看到,这部著作,从一份问卷、一部作品、一个作家入手,从一个细节、一个事件、一个现象开始,深入细致地回到文学历史,回到文学现场,全面生动地展示了30多年来昭通文学的发展过程、突出成就,典型个案、文体概貌,重要作家作品、基本经验规律。如此纲目清楚、详略得体地为一个地方文学写史立传,在云南,这还是第一例。一方面,说明昭通文学实绩确实值得书写;另一方面,也说明本书写作者目光敏锐,敬业勤奋。在此,我要以一个作家的身份,向他们表达真诚的谢意和致敬!

多年前我与本书主编冉隆中就有以文会友的交往。我的拙著《香格里拉——远古的呼唤》出版后,冉隆中即给予非常专业的中肯批评。为此,我们有过书信交流切磋,彼此引为友人。这样有古风的君子之交,连一杯清茶也免了,却是古人所谓同声相应、同气相求。用今天的话说,叫精神取暖。我特别提倡,置身昭通作家群体中的诸位,同道之间要团结、关爱、互相欣赏,读彼此的作品,真诚善意地相互批评和自我批评,并勇于接受那些真正关心昭通文学成长进步的尖锐批评。我们要更关注当下,脚踏实地,进一步补充生活。优秀的作品来自扎实的生活。在扎实生活的基础上,磨练自己的文字功夫。我坚信,中国文学对昭通作家一定充满着更高的期待。

(《昭通文学30年》,冉隆中主编,云南人民出版社2013年9月出版)

■书斋札记

自去年初,我开始撰写这本小书,截止到今年7月,在一年半的时间里,断断续续写了46篇,加上过去撰写的4篇,合计50篇,总题曰:《无边的风月》。虽然还有些题目可作,但关于红楼细部的文化——我所知道的已大体说清,何妨以不了之呢?

书中的文章大部分在《文汇报》,小部分在《光明日报》上以专栏形式刊载,在此向有关编者表示感谢。友人曾经问我,为什么这本书要以《无边的风月》为名,我回答说《红楼梦》在第一回,介绍此书传播时曾经多次易名,其中之一是《风月宝鉴》,也就是说《红楼梦》还有一个与“风月”相关的名字,《红楼梦》是说不尽的,故此便衍生了这个书名。而说到《风月宝鉴》自然会令人想到瑞大爷——贾瑞,那样一个不可挽救的蠢物,也有一面镜子,镜上挂着“风月宝鉴”。四字,跛道人说这是“警幻仙子所制”,专治“邪思妄动之症,有济世保生之功”。虽然有“济世保生之功”,却哪里想到反把瑞大爷害死了,这真是难以说清。而中国当下小说鲜见经典,原因也是复杂的,难以说清,但原因之一,或者就在这里。

扶头雾雨催春尽,十日游花尚尚。

东风一夜损芳菲,满地落红深几寸?

花朵是娇嫩、短暂的,春夜的东风便可以将它们吹落。花朵的生长、陨灭与文学近似,而研究者的工作便是对这一过程进行分析,至少将散落于泥土的花朵集纳起来,看看这些花朵的色泽,数数这些花瓣的数量,所谓细数落花,花蕊是浅金还是蔚蓝,等等,这样的事情做了难免自己也感到琐碎,然而既然聊于此,总要做得好,我是不愿意只说些思潮性的笼而统之的话。

二

说到莎士比亚,西方人有一句口头禅,叫做说不尽的莎士比亚。套用这句话,曹雪芹笔下的《红楼梦》也是如此。立场不同,阶层不同,对《红楼梦》的阐释也不同。有人说他是朝代更迭时期的民族斗争,有人说他是清官内讧反映于贾姓家族,还有人说是阶级斗争,或者贾宝玉就是曹雪芹在虚拟世界里的元神,如此等等,犹如小孩子手里的万花筒,随着手的转动而呈现不同的瑰丽景象。

我没有这个能力,只能就《红楼梦》的某些细部文化,略谈我的一些拙见。比如,宝玉与黛玉第一次见面之时,宝玉为什么要穿那样的衣服,梳那样的辫子;宝钗的闺房为什么是雪洞一般,悬挂青色的帐幔;金钏儿为什么在端午期间跳井,

而端午刚过,宝玉便被贾政暴打一顿,端午与人物的命运保持一种什么关系;什么是长史、跟丁、泥腿子;鲍二作为贾府的奴才,为什么不在花名册上;李纨、凤姐的月例是多少,贾府的岁俸、地租是多少;秦可卿的丧仪虽然煊赫浩大,却没有放在宁国府的主要院落里,且出现了搭金桥、开方破狱那样的粗鄙佛事,等等。许多年过去了,随着历史尘埃的积淀,《红楼梦》中原本清晰的语境,远离今天久矣,而使读者懵懂。如何拂去这些尘埃,还原历史语境,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这不仅因为时间久远,而且涉及了许多门类知识,袭用现在的网络用语,这既是一种穿越,也是一种跨界,而且有些属于边角材料,所谓羚羊挂角,无迹可寻,做起来便格外艰难。当然,说千到万,还是我的知识有限,需要继续努力,倘有疏讹,尚祈曲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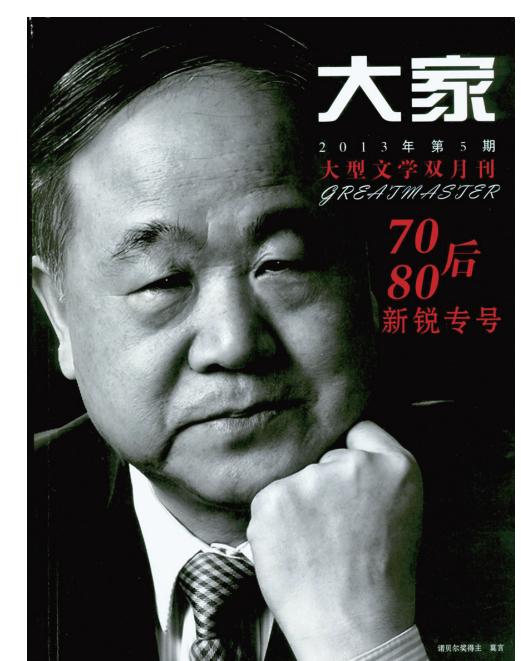
我是做文学研究的,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文化进入文学领域,从事文学的人基本转至文化领域,进行与国家、社会、群体相关的文化研究了。而文学与文化,尤其是与经典小说中细部的文化关系,则鲜有研究。这真的是一件叫人十分无奈之事,在商品经济时代,有多少人愿意做这样投入多而产出少的事呢?但总要有人去做,在细读之中发现文化,并进行某种意义的诠释,使今之读者在原版的语境中,得到某种感悟,进而领略蕴藏于其中的奥妙与意义,难道不是一件应该努力去做的事情吗?

英国人喜欢说这样一句话:One hand washes the other,大意是,两只手相互搓洗,才可以洗干净。在一个与读者互动的时代,当然也是如此。即因此,本书采取了随笔形式;同时根据《红楼梦》的回目顺序进行编辑,而使读者可以大体对应。这当然是我个人的一点小想法,归根结底还是要请读者认可的。

《北史》在《隋宗室诸王传》中,引述了慎子的这样一段话:“一兔走街,百人逐之;积兔于市,过者不顾。”不是不想要那些市场中的兔子,是因为那些兔子已经归了归属,而在大街上奔跑的兔子,由于没有归属,即便只有一只,人们也要蜂拥追赶,希图占有。然而细想想,捉不到又怎样?当然不会怎样。想通了,跟着兔子一阵疯跑,出一身透汗,不也是一件好事?搞研究也类似于此,只要在疯跑之中得到某种释放,也就可以了,因为至少我们在释放中获得了某种愉悦,还有什么不高兴呢?

浴火重生的《大家》

□宋家宏



在长期关注、深入研究的基础之上。周明全的《金理:同代人的批评家》,是对同属“80后”的青年评论家金理的个案研究,对已经产生一定影响的青年评论家的归纳与总结。难得可贵的是周明全也是“80后”。评论界一直在呼唤“80后”批评家的出现,只有他们才能更深入地理解自己这一代人对人生与社会的认识。如今“80后”批评家已经登场,《大家》让同属“80后”的青年评论家自己作出总结,这是富有创见的。

常说文学评论是鸟之双翼,车之两轮,但在当下的文学刊物中,常见的却是折断一翼,拆毁一轮的现象,文学评论不见踪影。《大家》却以厚重的篇幅推出文学评论,这不是给予文学评论的恩赐,而是刊物产生影响的必须,也是文学生态平衡的自然要求。任何作家、作品都需要文学评论的关注,经典作品更需要评论长期地参与经典化的过程。

如今办文学刊物难,市场的拓展,经费的支持,品牌的创立及维护,都会让办刊人深感艰难,但我以为更难的还在于办刊人有没有理想主义精神。一些刊物并非无钱,却办不好,原因在于缺乏办刊物的理想主义精神。在当前社会的流行价值观中,物质至上的世俗主义泛滥,理想主义几无容身之地,而文学是理想主义者的精神家园,与世俗主义难以相容。办文学刊物尤其需要理想主义者,他们充满激情,对文学忠诚,对刊物热爱,了解读者,尊重作者,这是办好文学刊物的保证。若以世俗主义的立场来办文学刊物,把刊物当作获取功名利禄的通道,换取个人利益的资源,最终必然毁了刊物。《大家》已经有过教训。退休多年,年近七旬的李巍临危受命,他之所以受到读者和文坛的欢迎,并在上級领导及同行的支持下,把刊物引入正轨,取得成效,正因为他是一个充满文学激情的理想主义者。从第五期《大家》里,我们也可以看到他的激情与理想主义者的面容。在当下社会世俗主义泛滥,我们更需要高扬理想主义的旗帜,让文学成为鲁迅先生所说的灯塔与火炬。

今年第五期《大家》,集中了这两个群体中很有代表性的作家,李娟、东君、徐则臣、甫跃辉、郑小琼、陈鹏等十余位作家的作品,让你感受到,这才是“70后”、“80后”。先锋性是《大家》的一个传统,当年《大家》曾吹响了先锋作家的集结号,一时成为“黑马”,使边地新刊跃居名刊之列。先锋总与青年融为一体,谁拥有了青年作家谁就拥有了文学的读者。今天的《大家》又吹响了青年作家的集结号,对“70后”、“80后”来说,他们已经不是文学的未来,而是当下,是现在。因此,这个专号是非常及时的。我以為,若本期刊物以两期的面目出现,一期“70后”,一期“80后”,也许效果更佳。

第五期《大家》有一个显著的特色,即评论占了相当的篇幅,张莉的“70后”、“80后”新锐作家创作综论》是一篇宏观性的评论,写作这样的文章有相当的难度,但这篇文章注定已经成为文学研究史绕不过去的存在,它也是普通读者或文学评论家要了解这两个作家群体的必读作品。也许,《大家》所发的一些文学作品会时过境迁随风飘散,但相信张莉这篇评论不会。作者非常及时而完整地梳理了这两个群体的面貌特征以及代表作家,以同代人的身份又准确地对它们作出了自己的判断。这样的文章绝非即兴之作,而是建立